

会局部部部部部部部署局局局部部  
员原化建设  
委草息建输  
化和乡总源路政保障  
化和城运利能铁邮后勤  
林业和通关家家家委  
绿林和通关家家家委  
国家业房通关家家家委  
全国工公住交水海国国国中中  
文件

林生发〔2021〕58号

### 关于进一步加强松材线虫病疫情防控工作的通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绿化委员会、林业和草原、公安、住房和城乡建设（园林绿化）、交通运输、水利、能源、邮政主管部门、通信管理局，海关总署广东分署、各直属海关，各地区铁路监督管理局，军队各有关单位，各铁路局集团公司、各铁路公司，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绿化委员会、林业和草原局、公安局、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交通运输局、水利局：

为贯彻《中华人民共和国生物安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进出境动植物检疫法》《森林病虫害防治条



例》《植物检疫条例》《进出境动植物检疫法实施条例》和《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林业有害生物防治工作的意见》(国办发〔2014〕26号),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和中央领导同志关于松材线虫病疫情防控工作的批示精神,切实做好松材线虫病疫情防控工作,坚决遏制疫情快速扩散势头,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提高政治站位,强化责任担当。**松材线虫病是极具危险性的森林病害,是重大植物疫情。自1982年发现以来,疫情快速扩散,造成严重危害,已成为威胁生态安全、生物安全和经济发展的“心腹大患”。截至2020年,松材线虫病疫情已扩散至全国18个省、726个县级行政区,西达四川省凉山州,北至辽宁省抚顺市。黄山、泰山、庐山、张家界、三峡库区和秦巴山区等重点生态区位相继染疫,迎客松、凤凰松等古松名松安全受到巨大威胁。各地区各部门要从维护国家生态安全和生物安全的战略高度,深刻认识疫情危害的严重性和防控工作的紧迫性,采取有效措施,全力遏制松材线虫病疫情快速扩散势头。

**二、强化部门协作,形成防控合力。**各地区各部门要针对疫情传播特点,建立部门间统筹推进、职责明晰、协调联动的工作机制,做到各司其职,各负其责,依法履职,形成合力。林业和草原主管部门负责组织开展疫情监测、检疫监管及疫情除治工作;工业和信息化部门负责加强通信基站、铁塔等建设项目中松木包装材料使用管控,支持林业和草原主管部门在林区铁塔上安装监



测设备；公安部门负责依法严厉打击妨害动植物防疫、检疫犯罪活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门按照职责分工做好城市公园绿地和园林绿化带区域疫情防控；交通运输部门、铁路部门按照职责分工做好公路、铁路两侧用地范围以内绿化带及铁路部门所属林场疫情防控，加强公路、铁路基建项目中松木包装材料使用管控；水利部门按照职责分工做好水利工程及河流湖库管辖范围内绿化区域疫情防控，加强水利工程项目中松木包装材料使用管控；各海关负责加强进口松原木、板材和木质包装材料检疫监管；能源部门负责电力基建项目中松木包装材料使用管控；邮政管理部门负责督促寄递企业做好疫区内收寄松科植物及其产品的《植物检疫证书》查验；军队各有关部门负责驻地部队营区内疫情防控及松木包装材料销毁，及时向当地林业和草原主管部门通报情况。各级绿化委员会要加强相关工作的指导监督。

**三、严格检疫监管，严防疫情扩散。**各地区各部门要按照《松材线虫病疫区和疫木管理办法》等规定，加强疫木及其制品管控，严格规范疫木无害化处理，杜绝疫木及其制品非法流通，严防人为传播疫情。各级林业和草原主管部门要严把检疫关，落实山场疫木检疫封锁和疫木全过程跟踪监管制度，切实加强松科植物及其产品的调运检疫和复检，组织开展执法行动，严厉打击非法加工、运输、经营、使用疫木及其制品行为。工业和信息化、住房和城乡建设、交通运输、水利和能源等相关部门要督促有关建设单位不使用来自疫区的松木及包装材料。



**四、加强宣传培训，强化舆论引导。**充分利用报刊杂志、广播电视、互联网等多种平台，加强科普与普法宣传，形成全社会共同参与的群防群控局面。林业和草原主管部门要编印疫情防控技术资料，加强技术指导和培训，提高有关部门及基层人员疫情防控能力和水平。各部门要配合林业和草原主管部门做好疫情防控宣传培训工作，让从业人员充分了解疫情的危害性，自觉执行疫情防控法规政策。

**五、加强组织保障，落实防控责任。**各地区各部门要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文件要求，加强防控体系和队伍建设，将疫情监测调查、检疫监管、疫情除治、宣传培训等经费纳入同级财政预算，确保各项防控措施落实到位。要全面落实各级林长疫情防控主体责任，在各级林长的领导下建立跨部门疫情防控工作督查机制，组织开展督查检查考核，对防控不力的，采取重点约谈、挂牌督办等方式，督促工作落实。

特此通知。

附件：松材线虫病疫情防控工作清单







公安部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交通运输部



水利部



海关总署



国家能源局



国家铁路局



国家邮政局



中央军委后勤保障部



中国国家铁路集团有限公司

2021年6月29日

1101020364162



## 附件

### 松材线虫病疫情防控工作清单

部门	主要工作
林业和草原主管部门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1.组织开展松材线虫病疫情监测、检疫监管和疫情除治；</li><li>2.开展检疫检查，严防疫木及其制品非法流通，对违法违规调运松木及其制品行为进行查处，涉嫌犯罪的及时移送司法机关；</li><li>3.按照地方政府部署，建立疫情防控工作督查考核机制，组织开展督查检查考核工作；</li><li>4.负责协调疫情防控所涉部门；</li><li>5.组织开展松材线虫病疫情防控宣传培训。</li></ol>
工业和信息化部门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1.加强通信基站、铁塔建设项目中松木包装材料使用管控，不使用来自疫区的松木及包装材料；督促相关企业在采购含有木质包装材料的货物时查验《植物检疫证书》；</li><li>2.支持林业和草原主管部门在林区铁塔上安装监测设备。</li></ol>
公安部门	依法严厉打击妨害动植物防疫、检疫犯罪活动。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门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1.按照职责分工做好城市公园绿地和园林绿化带区域松材线虫病疫情防控；</li><li>2.配合林业和草原主管部门督促房屋、市政工程建设单位在采购含有木质包装材料的货物时查验《植物检疫证书》，不使用来自疫区的松木及包装材料。</li></ol>



<p>交通运输 部门、铁 路部门</p>	<p>1.按照职责分工做好公路、铁路两侧用地范围以内绿化带及铁路部门所属林场松材线虫病疫情防控；</p> <p>2.加强公路、铁路基建项目中松木包装材料使用管控，不使用来自疫区的松木及包装材料；督促相关企业在采购含有木质包装材料的货物时查验《植物检疫证书》；</p> <p>3.督促道路、水路等货运单位承运松科植物及其制品时查验《植物检疫证书》。</p>
<p>水利部门</p>	<p>1.按照职责分工做好水利工程及河流湖库管辖范围内绿化区域疫情防控；</p> <p>2.加强水利工程建设项目中松木的管理，不使用来自疫区的松木；督促相关企业在采购含有木质包装材料的货物时查验《植物检疫证书》。</p>
<p>海关</p>	<p>加强进口松原木、板材和木质包装材料的检疫监管，严防疫情传入。</p>
<p>能源部门</p>	<p>加强电力基建项目中松木包装材料使用管控，不使用来自疫区的松木及包装材料；督促相关企业在采购含有木质包装材料的货物时查验《植物检疫证书》。</p>
<p>邮政管理 部门</p>	<p>督促疫区寄递企业落实对松科植物及其产品《植物检疫证书》查验。</p>
<p>军队有关 部门</p>	<p>负责驻地部队营区内松材线虫病疫情防控及松木包装材料销毁，并及时向当地林业和草原主管部门通报情况。</p>



**公开属性：主动公开**

---

国家林业和草原局办公室

2021年6月30日印发

---